

2023年保密合同有用吗(优秀7篇)

随着人们对法律的了解日益加深，越来越多事情需要用到合同，它也是减少和防止发生争议的重要措施。优秀的合同都具备一些什么特点呢？又该怎么写呢？下面是我给大家整理的合同范本，欢迎大家阅读分享借鉴，希望对大家能够有所帮助。

保密合同有用吗篇一

甲方：

法定代表人：

乙方：

身份证号：

电话：

住址：

鉴于甲乙双方已建立了用工关系，乙方知悉甲方的商业秘密，为保护甲方的商业秘密，根据《劳动合同法》《反不正当竞争法》《关于禁止侵犯商业秘密行为的若干规定》及其他相关法律规定，双方在平等互利、诚实信用的基础上就保守甲方商业秘密及乙方竞业限制问题达成共识，特签订本协议：

本协议所指商业秘密是指甲方拥有的不为公众所知悉、能为甲方带来经济利益、具有实用性并经甲方采取保密措施的技术信息和经营信息。本协议的签订即为甲方采取保密措施的手段之一。

甲方商业秘密具体范围为：

(一)技术信息，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列举内容：甲方已完成或正在开发的医疗设备、药品、制剂、诊断治疗技术等研发技术方案、技术规范、技术操作方法及手册、流程及工序、配方、开发的产品样品、数据、调研报告、相关参数、设计资料、照片等技术内容。

(二)经营信息，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列举内容：

7、甲方内部管理制度(包括但不限于管理方法、管理经验、管理诀窍、管理模式)。

(三)其他任何甲方标有“机密”(或类似表达)字样或采取其他保密措施的文件，或任何乙方已被告知为保密的或乙方应当预见到为甲方保密的经营信息与技术信息。

上述三款所涉的信息，其存在形式包括但不限于书面、计算机磁盘、会议和其他口头形式。

1、禁止以盗窃、利诱、胁迫或者其他不正当手段获取甲方商业秘密。

2、禁止以不合法方式取得甲方商业秘密，不合法方式包括但不限于故意或过失向他人打听、故意或过失超越岗位职责和范围接触、违反甲方保密制度获取甲方商业秘密。

3、禁止披露、使用或允许他人使用以上述手段获取的甲方的商业秘密。

4、在保密期内，未经甲方同意，不得向他人披露、私自使用或允许他人使用通过正当途径掌握的甲方的商业秘密。

5、乙方调换工作岗位或离职后，应当向甲方所属部门交回全部技术资料，不得自己保管或带走。乙方保证无条件向甲方移交与甲方有关的乙方掌握或乙方控制的所有载体(包括但不

限于设备、制服、光盘、磁盘、磁带、笔记本、文件、图纸、蓝图、备忘录、客户名单、推销资料、广告资料、报告、案卷、样品、账簿、财务报表、信件、清单、录象带、幻灯片或其他书面、图示记录等), 并履行离职交接手续, 不得将在甲方所知悉、掌握的商业秘密泄露给他人。若记录着秘密信息的载体是由甲方自备的, 则视为甲方已同意将这些载体物的所有权转让给乙方。若秘密信息可以从载体上消除或复制出来时, 由甲方复制后, 把原载体上的秘密信息消除。

6、乙方未经批准禁止带领外来人员参观、考察科研、制剂生产区域或治疗区域。

7、乙方在甲方任职期间及离职后2年内不得在经营同类业务且与甲方有竞争关系的单位兼职、持股、就职(包括但不限于股东、合伙人、董事、监事、经理、代理人、顾问、员工等), 也不得自己生产经营与甲方有竞争关系的同类产品或经营同类业务。

8、严格遵守甲方制订的各项保密制度。

前3-4款所指披露及使用包括但不限于传播、交换、转让、使用等手段, 以及口头、书面、视听或图象等方式。

甲方与乙方用工关系开始之日起至甲方商业秘密公开之日止, 即乙方是否在职, 不影响保密义务的承担。

由于乙方将知悉、掌握甲方部分商业秘密, 因此在劳动合同约定期限内, 乙方要求解除劳动合同时, 应提前六个月向甲方提出, 在此期间甲方将采取相应的脱密措施。

1、乙方若违反本协议第二条第一款的, 则当然视为乙方同时已违反该条第三款, 乙方应向甲方承担赔偿责任, 并退回此款所述资料。

2、乙方若违反本协议第二条第二款的，甲方有权视情节轻重，调换乙方岗位、降低乙方工资待遇或解除劳动合同，并依法追究乙方违约责任。

3、乙方若违反本协议第二条第一款或第二款，同时违反本协议第二条第三款的，乙方应向甲方承担赔偿责任，乙方因该侵权行为获利的，其获利所得同时归甲方。

4、乙方若违反本协议第二条第四款的，承担违约责任的形式与本条第三款约定一致。

5、乙方若违反本协议第二条第五款的，应当向甲方承担违约金，并可要求乙方交回全部资料，甲方同时有权不予办理离职手续。

6、乙方违反本协议第二条任何一项时，除应向甲方支付五万元违约金，还应承担赔偿责任。赔偿数额的'计算方式如下：损失包括甲方开发、获取该商业秘密成本；甲方管理该商业秘密成本；甲方因失去该商业秘密导致市场丧失的预期可获利损失。甲方实际损失难以计算时可参照乙方或第三方使用该商业秘密的获利所得，但实际赔偿数额不少于壹拾万元。

7、甲方为追究乙方责任而支付的律师费、取证费、差旅费等全部违约追究成本亦应当由乙方承担。

8、甲方对违反上述任何一项义务的乙方有权随时解除劳动关系，并保留将侵犯甲方上述商业秘密情节严重、构成犯罪的乙方移交司法机关追究刑事责任的权利。

1、由甲方投资研发的项目或乙方在甲方工作期间研究开发或发明的技术成果(包括获得专利和非专利技术)均属职务成果。

2、甲方对乙方履行保密及竞业限制义务所给予的经济补偿按月发放并已包含在乙方薪酬中，不再另行支付。

3、本协议作为双方《劳动合同》的有效组成部分，与其具有同等效力；但本协议同时具有独立法律效力，劳动合同的解除或终止不影响本协议的效力。

4、因本协议产生的纠纷，由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管辖。

5、本协议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自双方签字或盖章之日生效。

甲方：

乙方：

法定代表人：

身份证号：

_____年____月____日

_____年____月____日

保密合同有用吗篇二

甲方：

乙方：

甲乙双方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反不正当竞争法》和国家、地方有关规定，

就企业技术秘密保护达成如下协议：

1. 乙方在合同期前所持有的科研成果和技术秘密已被甲方应用和生产的。

2. 乙方在合同期内研究发明的科研成果.

3. 甲方已有的科研成果和技术秘密.

4. 甲方所有的技术资料.

1. 甲方为乙方的科研成果提供良好的应用和生产条件, 并根据创造的经济效益给予奖励.

2. 乙方必须按甲方的要求从事项目的研究与开发, 并将研究开发的所有资料交甲方保存.

3. 乙方必须严格遵守甲方的保密制度, 防止泄露企业的技术秘密.

4. 未经甲方书面同意, 乙方不得利用技术秘密进行新的研究与开发.

5. 乙方在双方解除聘用合同后的`三年内不得在生产同类且有竞争关系的产品的其它企业内任职.

1. 聘用合同期内.

2. 解除聘用合同后的三年内.

甲方对乙方的技术成果给予的奖励, 奖金中内含保密费, 其奖金和其中保密费的数额, 视技术成果的作用和其创造的经济效益而定.

1. 乙方违反此协议, 甲方有权无条件解除聘用合同, 并取消收回有关待遇.

2. 乙方部分违反此协议, 造成一定经济损失, 甲方视情节轻重处以乙方3~10万元罚款.

3. 乙方违反此协议, 造成甲方重大经济损失, 应赔偿其甲方所受全部损失.

4. 以上违约责任的执行, 超过法律, 法规, 赋予双方权限的, 申请仲裁机构仲裁或向法院提出上诉.

甲方(盖章) 乙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名 签名

保密合同有用吗篇三

甲方:

乙方:

鉴于甲方在乙方任职, 并将获得乙方支付的相应报酬, 双方当事人就甲方在任职期间及离职以后保守乙方技术秘密和其他商业秘密的有关事项, 订定下列条款共同遵守:

第一条双方确认, 甲方在乙方任职期间, 因履行职务或者主要是利用乙方的物质技术条件、业务信息等产生的发明创造、作品、计算机软件、技术秘密或其他商业秘密信息, 有关的知识产权均属于乙方享有。乙方可以在其业务范围内充分地利用这些发明创造、作品、计算机软件、技术秘密或其他商业秘密信息, 进行生产、经营或者向第三方转让。甲方应当依乙方的要求, 提供一切必要的信息和采取一切必要的行动, 包括申请、注册、登记等, 协助乙方取得和行使有关的知识产权。

上述发明创造、作品、计算机软件、技术秘密及其他商业秘密, 有关的发明权、署名权(依照法律规定应由乙方署名的除外)等精神权利由作为发明人、创作人或开发者的甲方享有, 乙方尊重甲方的精神权利并协助甲方行使这些权利。

第二条甲方在乙方任职期间所完成的、与乙方业务相关的发明创造、作品、计算机软件、技术秘密或其他商业秘密信息，甲方主张由其本人享有知识产权的，应当及时向乙方申明。经乙方核实，认为确属于非职务成果的，由甲方享有知识产权，乙方不得在未经甲方明确授权的前提下利用这些成果进行生产、经营，亦不得自行向第三方转让。

甲方没有申明的，推定其属于职务成果，乙方可以使用这些成果进行生产、经营或者向第三方转让。即使日后证明实际上是非职务成果的，甲方亦不得要求乙方承担任何经济责任。甲方申明后，乙方对成果的权属有异议的，可以通过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通过诉讼途径解决。

第三条甲方在乙方任职期间，必须遵守乙方规定的任何成文或不成文的保密规章、制度，履行与其工作岗位相应的保密职责。

乙方的保密规章、制度没有规定或者规定不明确之处，甲方亦应本着谨慎、诚实的态度，采取任何必要、合理的措施，维护其于任职期间知悉或者持有的任何属于乙方或者虽属于第三方但乙方承诺有保密义务的技术秘密或其他商业秘密信息，以保持其机密性。

第四条除了履行职务的需要之外，甲方承诺，未经乙方同意，不得以泄露、告知、公布、发布、出版、传授、转让或者其他任何方式使任何第三方（包括按照保密制度的规定不得知悉该项秘密的乙方其他职员）知悉属于乙方或者虽属于他人但乙方承诺有保密义务的技术秘密或其他商业秘密信息，也不得在履行职务之外使用这些秘密信息。

甲方的上级主管人员同意甲方披露、使用有关的技术秘密或其他商业秘密的，视为甲方已同意这样做，除非乙方已事先公开明确该主管人员无此权限。

第五条双方同意，甲方离职之后仍对其在乙方任职期间接触、知悉的属于乙方或者虽属于第三方但乙方承诺有保密义务的技术秘密和其他商业秘密信息，承担如同任职期间一样的保密义务和不擅自使用有关秘密信息的义务，而无论甲方因何种原因离职。

甲方离职后承担保密义务的期限为下列第种(没有做出选择的，视为无限期保)：

(a)无限期保密，直至乙方宣布解密或者秘密信息实际上已经公开；

(b)有限期保密，保密期限自离职之日起，计算到。

乙方同意就甲方离职后承担的保密义务，向其支付保密费。保密费的支付方式为下列第种：

(a)甲方离职时，一次性支付元。

(b)甲方认可，乙方在支付甲方的工资报酬时，已考虑了甲方离职后需要承担的保密义务，故而无须在甲方离职时另外支付保密费。

第六条甲方承诺，在为乙方履行职务时，不得擅自使用任何属于他人的技术秘密或其他商业秘密信息，亦不得擅自实施可能侵犯他人知识产权的行为。

若甲方违反上述承诺而导致乙方遭受第三方的侵权指控时，甲方应当承担乙方为应诉而支付的一切费用；乙方因此而承担侵权赔偿责任的，有权向甲方追偿。上述应诉费用和侵权赔偿可以从甲方的工资报酬中扣除。

第七条甲方在履行职务时，按照乙方的明确要求或者为了完成乙方明确交付的具体工作任务必然导致侵犯他人知识产权

的，若乙方遭受第三方的侵权指控，应诉费用和侵权赔偿不得由甲方承担或部分承担。

甲方的上级主管人员提出的要求或交付的工作任务，视为乙方提出的要求或交付的工作任务，除非乙方已事先公开明确该主管人员无此权限。

第八条甲方承诺，其在乙方任职期间，非经乙方事先同意，不在与乙方生产、经营同类产品或提供同类服务的其他企业、事业单位、社会团体内担任任何职务，包括股东、合伙人、董事、监事、经理、职员、代理人、顾问等等。

甲方离职之后是否仍负有前款的义务，由双方以单独的协议另行规定。如果双方没有签署这样的单独协议，则乙方不得限制甲方从乙方离职之后的. 就业、任职范围。

第九条甲方因职务上的需要所持有或保管的一切记录着乙方秘密信息的文件、资料、图表、笔记、报告、信件、传真、磁带、磁盘、仪器以及其他任何形式的载体，均归乙方所有，而无论这些秘密信息有无商业上的价值。

甲方：

乙方：

日期：

保密合同有用吗篇四

乙方：（委托方）_____

甲乙双方因委托加工合作涉及甲方商业秘密，为保证甲方商业秘密不受侵犯，经协商一致同意签订本合同，共同信守一下条款做好保密工作：

一、委托加工涉及甲方的商业秘密包括：产品(含不合格产品)、样品、工艺资料、色版/样、原材料、配方、图纸等资料。

二、甲方对委托乙方加工所交付的所有标的物享用所有权。

三、乙方不论加工工作完成与否，都应对本合同中甲方提供的所有标的物严格保密，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乙方不得故意或疏忽以泄漏、告知、公告、发布、出版、授权、转让等任何方式将甲方商业秘密透露给第三方知悉。

四、乙方不得利用甲方、甲方产品及提供的一切资料做宣传。

五、委托加工期间，乙方提供一切必要的方式和采取必要的行动，保证甲方的商业秘密安全。

六、乙方应当于委托加工合同结束时，或者于甲方提出请求时，返还全部属于甲方的财物，包括记载着甲方秘密信息的一切载体，而不论这些信息有无价值。

七、乙方在加工完成后承担保密义务的期限为限期保密，直至甲方宣布公开时止。

八、若乙方违反上述条款，乙方将一次性赔偿甲方违约金_____元，并赔偿甲方全部经济损失。同时甲方有权单方终止合作关系，并依法追究乙方相关法律责任。

九、甲乙双方在委托加工过程中发生纠纷，由双方协商解决或者共同委托双方信任的'第三方调解。

若协商、调解未成，双方都有提起诉讼的权利，提起诉讼的法院为甲方企业所在地的各级人民法院，对此条款甲方已特别提醒乙方尽到注意义务。

十、本合同的任何修改必须经过双方的书面同意，合同的部分修改或部分无效并不影响其他部分的效力。

十一、双方确认，在签署本合同前已仔细阅读过合同的内容，并完全了解合同各条款的法律含义。

十二、本合同共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本合同以双方签字或盖章之日起生效。

十三、其他未尽事宜，由双方友好协商解决。

甲方(公章)：_____乙方(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

保密合同有用吗篇五

乙方：_____

鉴于甲方在乙方任职，并将获得乙方支付的相应报酬，双方当事人就甲方在任职期间及离职以后保守乙方技术秘密和其他商业秘密的有关事项，订定下列条款共同遵守：

第一条双方确认，甲方在乙方任职期间，因履行职务或者主要是利用乙方的物质技术条件、业务信息等产生的发明创造、作品、计算机软件、技术秘密或其他商业秘密信息，有关的知识产权均属于乙方享有。乙方可以在其业务范围内充分地利用这些发明创造、作品、计算机软件、技术秘密或其他商业秘密信息，进行生产、经营或者向第三方转让。甲方应当依乙方的要求，提供一切必要的信息和采取一切必要的行动，包括申请、注册、登记等，协助乙方取得和行使有关的知识产权。

上述发明创造、作品、计算机软件、技术秘密及其他商业秘密，有关的发明权、署名权（依照法律规定应由乙方署名的除外）等精神权利由作为发明人、创作人或开发者的甲方享有，乙方尊重甲方的精神权利并协助甲方行使这些权利。

第二条甲方在乙方任职期间所完成的、与乙方业务相关的发明创造、作品、计算机软件、技术秘密或其他商业秘密信息，甲方主张由其本人享有知识产权的，应当及时向乙方申明。经乙方核实，认为确属于非职务成果的，由甲方享有知识产权，乙方不得在未经甲方明确授权的前提下利用这些成果进行生产、经营，亦不得自行向第三方转让。

甲方没有申明的，推定其属于职务成果，乙方可以使用这些成果进行生产、经营或者向第三方转让。即使日后证明实际上是非职务成果的，甲方亦不得要求乙方承担任何经济责任。甲方申明后，乙方对成果的权属有异议的，可以通过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通过诉讼途径解决。

第三条甲方在乙方任职期间，必须遵守乙方规定的任何成文或不成文的保密规章、制度，履行与其工作岗位相应的保密职责。

乙方的保密规章、制度没有规定或者规定不明确之处，甲方亦应本着谨慎、诚实的态度，采取任何必要、合理的措施，维护其于任职期间知悉或者持有的任何属于乙方或者虽属于第三方但乙方承诺有保密义务的技术秘密或其他商业秘密信息，以保持其机密性。

第四条除了履行职务的需要之外，甲方承诺，未经乙方同意，不得以泄露、告知、公布、发布、出版、传授、转让或者其他任何方式使任何第三方（包括按照保密制度的规定不得知悉该项秘密的乙方其他职员）知悉属于乙方或者虽属于他人但乙方承诺有保密义务的技术秘密或其他商业秘密信息，也不得在履行职务之外使用这些秘密信息。

甲方的上级主管人员同意甲方披露、使用有关的技术秘密或其他商业秘密的，视为甲方已同意这样做，除非乙方已事先公开明确该主管人员无此权限。

第五条双方同意，甲方离职之后仍对其在乙方任职期间接触、知悉的属于乙方或者虽属于第三方但乙方承诺有保密义务的技术秘密和其他商业秘密信息，承担如同任职期间一样的保密义务和不擅自使用有关秘密信息的义务，而无论甲方因何种原因离职。

甲方离职后承担保密义务的期限为下列第_____种（没有做出选择的，视为无限期保密）：

a无限期保密，直至乙方宣布解密或者秘密信息实际上已经公开；

b有限期保密，保密期限自离职之日起计算到_____。

乙方同意就甲方离职后承担的保密义务，向其支付保密费。保密费的支付方式为下列第_____种：

a甲方离职时，一次性支付_____元。

b甲方认可，乙方在支付甲方的工资报酬时，已考虑了甲方离职后需要承担的保密义务，故而无须在甲方离职时另外支付保密费。

第六条甲方承诺，在为乙方履行职务时，不得擅自使用任何属于他人的技术秘密或其他商业秘密信息，亦不得擅自实施可能侵犯他人知识产权的行为。

若甲方违反上述承诺而导致乙方遭受第三方的侵权指控时，甲方应当承担乙方为应诉而支付的一切费用；乙方因此而承担侵权赔偿责任的，有权向甲方追偿。上述应诉费用和侵权

赔偿可以从甲方的工资报酬中扣除。

第七条甲方在履行职务时，按照乙方的明确要求或者为了完成乙方明确交付的具体工作任务必然导致侵犯他人知识产权的，若乙方遭受第三方的侵权指控，应诉费用和侵权赔偿不得由甲方承担或部分承担。

甲方的上级主管人员提出的要求或交付的工作任务，视为乙方提出的要求或交付的工作任务，除非乙方已事先公开明确该主管人员无此权限。

第八条甲方承诺，其在乙方任职期间，非经乙方事先同意，不在与乙方生产、经营同类产品或提供同类服务的其他企业、事业单位、社会团体内担任任何职务，包括股东、合伙人、董事、监事、经理、职员、代理人、顾问等等。

甲方离职之后是否仍负有前款的义务，由双方以单独的协议另行规定。如果双方没有签署这样的单独协议，则乙方不得限制甲方从乙方离职之后的就业、任职范围。

第九条甲方因职务上的需要所持有或保管的一切记录着乙方秘密信息的文件、资料、图表、笔记、报告、信件、传真、磁带、磁盘、仪器以及其他任何形式的载体，均归乙方所有，而无论这些秘密信息有无商业上的价值。

若记录着秘密信息的载体是由甲方自备的，则视为甲方已同意将这些载体物的所有权转让给乙方。乙方应当在甲方返还这些载体时，给予甲方相当于载体本身价值的经济补偿。

第十条甲方应当于离职时，或者于乙方提出要求时，返还全部属于乙方的财物，包括记载着乙方秘密信息的一切载体。

但当记录着秘密信息的载体是由甲方自备的，且秘密信息可以从载体上消除或复制出来时，可以由乙方将秘密信息复制

到乙方享有所有权的其他载体上，并把原载体上的秘密信息消除。此种情况甲方无须将载体返还，乙方也无须给予甲方经济补偿。

第十一条本合同提及的技术秘密，包括但不限于：技术方案、工程设计、电路设计、制造方法、配方、工艺流程、技术指标、计算机软件、数据库、研究开发记录、技术报告、检测报告、实验数据、试验结果、图纸、样品、样机、模型、模具、操作手册、技术文档、相关的函电，等等。

本合同提及的其他商业秘密，包括但不限于：客户名单、行销计划、采购资料、定价政策、财务资料、进货渠道，等等。

第十二条本合同中所称的任职期间，以甲方从乙方领取工资为标志，并以该项工资所代表的工作期间为任职期间。任职期间包括甲方在正常工作时间以外加班的时间，而无论加班场所是否在乙方工作场所内。

本合同中所称的离职，以任何一方明确表示解除或辞去聘用关系的时间为准。甲方拒绝领取工资且停止履行职务的行为，视为提出辞职。乙方无正当理由拒绝发给甲方全部或部分工资的行为，视为将甲方解聘。

第十三条因本合同而引起的纠纷，如果协商解决不成，任何一方均有权提起诉讼。双方同意，选择_____方住所地的、符合级别管辖规定的人民法院作为双方合同纠纷的第一审管辖法院。

上述约定不影响乙方请求知识产权管理部门对侵权行为进行行政处理。

第十四条甲方如违反本合同任一条款，应当一次性向乙方支付违约金_____元；无论违约金给付与否，乙方均有权不经预告立即解除与甲方的聘用关系。

甲方的违约行为给乙方造成损失的，甲方应当赔偿乙方的损失。违约金不能代替赔偿损失，但可以从损失额中抵扣。

第十五条本合同自双方签字或盖章完成之日起生效。

第十六条本合同如与双方以前的口头或书面协议有抵触，以本合同为准。

本合同的修改必须采用双方同意的书面形式。

第十七条双方确认，在签署本合同前已仔细审阅过合同的内容，并完全了解合同各条款的法律含义。

甲方（签字）：_____乙方（盖章）：_____

身份证号码：_____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

保密合同有用吗篇六

甲方：

法定代表人：

乙方：

身份证号：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反不正当竞争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保密法》、《关于禁止侵犯商业秘密行为的若干规定》等相关法律、法规，甲、乙双方在遵循诚实信用、平等自愿的原则下订立以下协议，以资共同遵守。

甲方的工资薪酬体系设置属于甲方公司的管理信息内容之一，

并经甲方采取保密措施，属于甲方公司的商业秘密。

乙双方必须严格遵守此保密协议，乙方不得刺探同事的工资薪酬福利待遇、不得泄露自己的薪酬及福利待遇、保证不擅自发表、不泄漏公司有关薪酬制度的秘密，不使他人获得、使用或计划使用这些信息；甲方不能以任何借口、形式泄露乙方的薪酬待遇而造成乙方在工作中受到同事攻击。如乙方非本人原因知悉他人情况者，应及时向甲方主管报告，并采取有效措施防止泄密进一步扩大，不得传播、散布、比对。

保密期限至劳动合同生效起，一直有效。

1、如果甲方或乙方违反本协议所约定的保密义务，应当承担违约责任，一次性向对方支付违约金____元，并赔偿因此给对方造成的一切损失，包括因追究该违约责任所产生的合理费用等。

2、在劳动合同期限内，乙方违反本协议约定或有关法律规定，甲方按乙方自动离职处理，或者视情况给予扣除绩效、降薪、降职甚至作出开除的处分决定。并且甲方不对乙方负担任何形式的赔偿，也不再支付任何保密费用。

因执行本协议而发生纠纷，可以由双方协商解决。协商、调解不成或者一方不愿意协商、调解的，任何一方都有提起诉讼的权利。

本协议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自甲乙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两份协议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

年 月 日

乙方：

年 月 日

保密合同有用吗篇七

甲方（披露方）：

乙方（接收方）：

鉴于双方正在进行软件产品项目的实施，为确保项目实施中涉及的技术信息和技术资源不被泄露，保护甲方的技术秘密，根据国家法律和有关法规，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甲乙双方签订如下技术保密协议：

甲方（合作方）：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地址：

乙方（合作方）：

法定代表人：， 职务：

地址：

甲方与乙方将进行技术方面的合作，已经并将继续研发出有一定价值的技术信息、材料、数据和工艺方法等商业技术，双方对该商业技术及获悉的对方商业资料进行保密。为了保证保密资料不被泄露，甲乙双方本着诚实信用的原则，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甲乙双方经友好协商签订本协议。

甲乙双方中任何一方披露给对方的明确标注或指明是保密资料的相关业务和技术方面的书面或其它形式的资料和信息

（简称：保密资料），但不包括下述资料和信息：

- 2、在任何一方向接受方披露前已为该方知悉的非保密性资料；
- 3、任何一方提供的非保密资料，接受方在披露这些资料前不知此资料提供者（第三方）已经与本协议下的非保密资料提供方订立过有约束力的保密协议，且接受方有理由认为资料披露者未被禁止向接受方提供该资料。
- 4、任何一方研发过程中掌握的技术信息、材料、数据和工艺方法等资料。
- 5、该“保密资料”可以是符合法律规定条件的商业秘密，也可以是尚未达到法律规定商业秘密构成条件的其他保密资料。

1、甲乙双方互为保密资料的提供方和接受方，负有保密义务，承担保密责任。本协议保密义务不因本协议的终止或解除而终止，而应延续至所有的信息可以由公众从公开渠道正常获得为止。

2、甲乙双方中任何一方未经对方书面同意不得向第三方（包括新闻界人士）公开和披露任何保密资料或以其他方式使用保密资料。双方也须促使各自代表不向第三方（包括新闻界人士）公开或披露任何保密资料或以其它方式使用保密资料。除非披露、公开或利用保密资料是双方从事或开展合作项目工作在通常情况下所适当应承担的义务（包括双方今后依法律或合同应承担的义务）。

3、双方均须把保密资料的接触范围严格限制在因本协议规定目的而需接触保密资料的各自负责的代表的范围内。

4、除经过双方书面同意而必要进行披露外，任何一方不得将对方或其代表披露的保密资料复印或复制或者有意无意地提供给他人。

5、如果合作项目不再继续进行或其中一方因故退出此项目，经对方在任何时候提出书面要求，另一方及其代表应当在个工作日内销毁或向对方返还其占有的或控制的全部保密资料以及包含或体现了保密资料的全部文件和其它材料并连同全部副本。但是在不违反本协议其它条款的条件下，双方可仅为本协议第四条之目的，保留上述文件或材料的复制件一份。

6、甲乙双方将以并应促使各自的子公司、分公司以及公司职员以不低于其对自己拥有的类似资料的照料程度来对待对方向其披露的保密资料，但在任何情况下，对保密资料的照料都不能低于合理程度。

7、双方都理解，通过商业购买，其他形式的商业合作，自身内部增长等方式，协议双方都在积极地扩大业务范围。据此，协议一方可能时不时考虑与其他法人双方合作的领域进行交易，而这个其他法人可能与协议另一方从事相同或相似的业务领域。本协议不禁止或限制协议任一方或其附属考虑并实际与这样的其他法人进行人业务联合，实施研发，生产和营运。

甲乙双方向对方或对方代表披露保密资料，并不构成向对方或对方代表转让或授予另一方对其商业秘密、商标、专利、技术秘密或任何其它知识产权拥有的权益，也不构成向对方或对方代表转让或向对方或对方代表授予该方受第三方许可使用的商业秘密、商标、专利、技术秘密或任何其他知识产权的有关权益。

1、甲乙双方中的任何一方有权保存必要的保密资料，以便在履行其在合作项目工作中所承担的法律、规章与义务时使用该等保密资料。

2、甲乙双方有权使用保密资料对任何针对接受方或其代表的与本协议项目及其事务相关的索赔、诉讼、司法程序及指控进行抗辩，或者对与本协议项目及其事务相关的传唤、传票

或其他法律程序做出答复。

3、任何一方在书面通知对方并将披露的复印件抄送对方后，可根据需要在提交任何市、省、中央或其他对接受方有管辖权或声称对接受方有管辖权的监管团体的任何报告、声明或证明中披露保密资料。

1、如一方违反本协议，应向另一方支付_____元人民币作为违约金；如果本条约定的上述违约金不足以弥补因违反合同义务而给受害方造成的损失，受害方有权进一步向对方主张损失赔偿。

在双方合同或合作期内，无论上述违约金给付与否，受害方均有权立即终止谈判或解除与违约方的合同、合作关系，因终止谈判或解除合同、合作所造成的缔约过失赔偿责任、合同赔偿损失由违约方另行承担。

2、损失赔偿的范围包括：

(1) 受害方为处理此事支付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律师代理费、诉讼费、差旅费、材料费、调查费、评估费、鉴定费等。

(2) 受害方因此而遭受商业利益的损失，包括但不限于合理利润的损失、技术转让费用的损失等。

3、甲乙双方认识到，任何一方对本协议任何一项的违约，都会给对方带来不能弥补的损害，并且这种损害具有持续性，难以或不可能完全以金钱计算出损害程度。因此除按法律规定和本协议约定执行任何有关损害赔偿外，双方确认受害一方可以采取合理的方式来减轻损失，这些方式包括一些指定的措施、申请限制令和禁令。

本协议下的任何通知或通信，如发送至下列的注册邮箱，寄送至以下邮寄地址或其他被协议方书面通知所指定的地址，

都将被视为已充分告知。

甲方：

乙方：

1、本协议受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管辖并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解释。对因本协议或本协议各方的权利和义务而发生的或与之有关的任何事项和争议、诉讼或程序，本协议双方不可撤销地接受中华人民共和国法院的管辖。

2、因本协议的履行发生的争议，双方应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双方均可诉至

方所在地人民法院。

1、任何一方在任何时间任何期限里没有行使其本协议项下的权利，并不能解释为他已经放弃了该权利。

2、如果本协议的任何部分、条款或规定是不合法的或者是不可执行的，协议其他部分的有效性和可执行性仍不受影响。

3、未经另一方同意，任何一方不得转让其在本协议项下的全部或任何部分权利。未经双方事先书面达成一致意见，本协议不得以任何其他理由而更改，除非本协议的任何意思表示或保证具有欺诈性。本协议已包含了双方对合约事项的全部理解，它可取代此前的所有相关意思表示、书面材料、谈判或谅解。

4、本协议一式两份，双方各执一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以下无正文）

甲方（盖章）： 乙方（盖章）：

联系电话：联系电话：

签约时间：年月日签约时间：年月日

公司保密合同范本

保密守则范文

保密工作简报

关于保密守则范例

保密会议记录

网络保密承诺书

投标保密承诺书

单位保密承诺书